

農業部公告

中華民國113年8月22日
農糧字第1131109505號

主 旨：廢止「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驗證費用補助方式」，並自即日生效。

依 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四款。

公告事項：廢止「產銷履歷農糧產品雜糧及特用作物類蔬菜類水果類驗證費用補助方式」。

部 長 陳駿季